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4HY0420416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341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黄埔区萝岗街萝岗社区经济联合社
建设项目名称	石桥商业楼 项目代码：2019-440112-70-03-080148
建设位置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以南、新阳西路以东
建设规模	商业（自编号1#）：1幢地上21层，建筑面积32578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2455平方米； 商业（自编号2#）：1幢地上15层、地下1层，建筑面积24070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23425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地下室）：1幢地下3层，建筑面积20630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3平方米； 合计：总建筑面积77278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55913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4948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4〕6943号、穗规划资源业务

	函〔2024〕9289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33B1222、(2024)复33B117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8日